

关于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大会发言事宜

致委员的一封信

各位委员：

大会发言是人民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的重要方式，是展现政协会议质量和委员履职成果的重要平台，是彰显政协形象和委员风采的重要窗口。为做好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大会发言工作，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大会发言工作规则》（详见附件1）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会发言内容要求

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的大会发言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新方位新使命，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发挥思想政治引领、凝聚共识、建言资政的积极作用，充分展示人民政协参加单位和政协委员的良好精神面貌和丰富履职成果。

大会发言要坚持严肃性、科学性、可行性，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努力做到言之有物、言之有据、言之有理、言之有度，内

容具体；行文要直入主题、不讲空话套话、言简意赅、层次分明；语言要生动、有感染力。

委员自主选择大会发言题目。选题应聚焦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问题、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中的难点问题和社会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大会发言组编印了《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大会发言参考选题》（详见附件2），供委员撰写大会发言时参考。

二、大会发言提交程序和稿件处理办法

（一）提交程序

建议委员优先通过委员办公平台大会发言提交系统提交大会发言稿。提交时须完整填写预设信息栏目，特别是准确填写本人主要职务、联系方式（手机）。如通过传真、邮寄等方式提交大会发言稿，请附上填写完整的《大会发言登记表》（详见附件3）。会议期间，委员也可在截稿日期前，通过小组秘书将大会发言稿及填写完整的《大会发言登记表》一并转送大会发言组。联名或代表单位作发言的，请注明宣读人姓名以及联名委员或代表单位名称。

提交大会发言稿件前，请认真审核稿件中所有数据和可能涉密的内容，引用资料和数据要以国家统计局等权威发布为准，确保数据真实准确。严格遵守保密纪律，防止出现失泄密问题。

稿件提交后请尽量避免反复修改或撤换。

（二）稿件处理办法

大会发言分为口头发言和书面发言。每篇口头发言字数一般

控制在 1400 字以内，书面发言字数在 3000 字以内。

大会口头发言的遴选和安排，按照《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大会发言工作规则》进行。

所有稿件通过委员办公平台和全国政协委员移动履职平台发布。转作提案或政协信息的来稿，不再作为大会发言材料处理。

三、提交大会发言操作方法

（一）委员办公平台

请通过用户名和密码方式提交：

打开政协全国委员会网站（[www. cppcc. gov. cn](http://www.cppcc.gov.cn)）→点击提交大会发言按钮→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

用户名：委员本人的中文姓名

密码：初始密码为会议的届次号（zx13j2c）+委员证号

（详见附件 4）

大会发言提交专用技术保障电话：

（010）66193366 13370166355

（二）传真

传真号码：（010）66191730 66191731 66191708

联系电话：（010）66191729 66191791 66191792

（三）邮寄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大会发言组

邮 编：100811

交 换 号：004

四、大会发言截稿时间

本次会议大会发言的截稿时间为：2019 年 3 月 5 日晚 10 时。
为便于遴选口头发言，大会发言稿件最好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前
提交大会发言组。

- 附件：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大会发言工
作规则》
2. 《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大会发言参考选题》
3. 大会发言登记表
4. 委员办公平台提交大会发言操作指南

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大会发言组
2019 年 1 月

附件 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大会发言工作规则

(2009 年 12 月 22 日政协第十一届全国委员会
第九次秘书长会议通过，2014 年 7 月 7 日政协第十二届
全国委员会第八次秘书长会议修订，2018 年 9 月 17 日
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六次秘书长会议修订)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推进全国政协大会发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建设，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 大会发言是人民政协参加单位、政协委员和政协专门委员会在全体会议和常委会会议期间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发挥人民政协作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的一种重要形式。通过大会发言对国家大政方针和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要问题进行讨论，提出建议和批评，是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单位和政协委员的一项重要民主权利。

第三条 大会发言工作要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发扬民主、加强团结、求同存异、增进共识，围绕国家

和地方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中具有综合性、全局性、前瞻性的重大课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重要问题建言资政，促进党和国家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

第四条 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各团体、各界别，政协专门委员会和政协委员，要加强同社会各界人民群众的联系，通过大会发言，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反映群众意愿，维护群众利益，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

第五条 大会发言分为口头发言和书面发言。

全体会议期间一般安排二至三次大会口头发言，可安排委员个人或委员代表党派、团体、界别、政协专门委员会发言。常委会会议期间一般安排一次口头发言，可安排常委个人或常委代表党派、团体、界别、政协专门委员会、常委视察团发言；不是常委的政协专门委员会副主任可以代表专委会发言。

大会发言通过全国政协互联网门户网站委员办公平台发布，供全体会议或常委会会议与会人员参阅。

第二章 大会发言的提交

第六条 大会发言的提出方式

（一）人民政协各参加单位可以本党派、团体、界别名义提出；

（二）政协专门委员会可以本专门委员会名义提出；

（三）委员可以个人名义或者若干人联名方式提出；

（四）全体会议和常委会会议期间，可以小组或联组名义提出；

（五）经全国政协领导同志批准，可邀请地方政协委员或以

地方政协名义提出。

第七条 大会发言的基本要求

(一) 坚持严肃性、科学性、可行性，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努力做到言之有物、言之有据、言之有理、言之有度；

(二) 直入主题、言简意赅、层次分明。大会口头发言语言宜生动、有感染力。引用资料和数据应准确，并注明出处；

(三) 委员联名提出的大会发言，由发起者作为第一发言人，签名列于首位。以界别、小组或者联组名义提出的大会发言，须由召集人签名；以政协专门委员会名义提出的大会发言，须由政协专门委员会负责人签发，并加盖公章；以党派、团体名义提出的大会发言，须由该组织负责人签发，并加盖公章；

(四) 每份书面发言材料不超过 3000 字；每份口头发言材料一般不超过 1400 字。提交大会发言材料，需由申请发言人填写《大会发言登记表》，在规定的截稿日期前邮寄、传真或通过全国政协互联网门户网站委员办公平台系统和全国政协委员移动履职平台提交大会发言组，也可在截稿日期前通过会议小组秘书转交大会发言组。

第三章 大会发言的遴选

第八条 大会发言遴选坚持的基本原则：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事业，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统一，遵守国家的宪法和法律，遵守政协章程，保守国家秘密。

第九条 坚持“不抓辫子、不扣帽子、不打棍子”的方针。政协全国委员会依法维护各党派、各团体、各界别、各专门委员会和全国政协委员发表各种意见建议的权利。

第十条 大会发言内容不能涉及以下情形：

- (一) 泄露党和国家秘密的；
- (二) 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禁止的；
- (三) 对其所在组织、单位有关组织事宜和人事安排意见的；
- (四) 进入司法诉讼或者行政复议、仲裁程序，尚未结案的；
- (五) 为本人或亲属解决个人问题的；
- (六) 宣传、推介作品、产品的；
- (七) 指名举报的；
- (八) 纪检、监察机关或审判、检察机关正在审理的违纪违法问题的；
- (九) 其他不宜作为大会发言的情形。

对未列入大会发言的材料视不同情况处理，一般转送有关部门处理或参考，并及时告知来稿单位或个人。

第十一条 大会发言组工作人员要保持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把好政治关和政策关。对争议较大的稿件，应及时报会议秘书处或秘书长办公会议研究。要尊重政协委员表达自己观点和保持自己语言习惯的权利。

第四章 大会口头发言的遴选

第十二条 大会发言组对收到的大会发言材料进行阅稿，按照“质量第一、党派优先、统筹兼顾”的原则提出大会口头发言建议名单。

第十三条 大会口头发言的遴选程序

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在三级阅稿基础上，由会议秘书处或秘书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必要时召开秘书长会议研究决定。其程序为：

（一）大会发言组收到大会发言稿后，确定阅稿责任人，提出阅稿意见，说明推荐理由，必要时应征求相关部门和专家的意见；

（二）大会发言组组长会议初步遴选口头发言稿件，报会议秘书处或秘书长办公会议审议，必要时提交秘书长会议审议；

（三）会议秘书处或秘书长办公会议集体研究确定口头发言稿件，必要时由秘书长会议集体研究确定。

第十四条 党派、团体、界别和政协专门委员会大会口头发言的遴选

（一）全体会议和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全会精神的常委会会议期间，安排各民主党派中央和全国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界作大会口头发言；

（二）根据各团体、界别和政协专门委员会提出的发言材料和会议的总体情况，决定是否安排大会口头发言；

（三）党派、团体、界别和政协专门委员会申请作大会口头发言时，应同时提出大会发言宣读人。

第十五条 委员个人大会口头发言的遴选

（一）自愿报名；

（二）质量第一，不指定，不照顾；

（三）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安排未作过大会口头发言的委员；

（四）两人及以上联名发言的，应事先提出大会发言宣读

人。

第十六条 小组或联组大会口头发言的遴选

(一) 在全体会议最后一场大会口头发言开始的4个工作日内，对于委员小组讨论或联组讨论中与会委员普遍反映质量高的发言，可以所在小组或联组名义，经委员组长签字后向大会发言组推荐，并事先提出大会发言宣读人；

(二) 大会发言组按程序报会议秘书处或秘书长办公会议审定。

第五章 大会发言涉密问题的处理

第十七条 提交大会发言的委员、有关单位和大会发言组工作人员要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和相关制度，严防失密泄密。大会发言材料不应出现涉密内容，如有涉密或敏感内容，大会发言组要及时与提交发言的党派、团体、界别、政协专门委员会、委员及有关部门沟通，可作删改或根据需要转作政协信息等方式处理，并报会议秘书处或秘书长办公会议。

大会发言中涉密内容及敏感信息一律按照保密规定处理，不得在非保密媒介上传输，也不得在非密网上发布。

第十八条 未经批准，提交大会发言的委员、有关单位和大会发言组工作人员不得就未公开的发言稿内容接受记者采访，不得擅自向无关人员披露相关信息。

第六章 大会发言成果的转化

第十九条 对大会发言中反映的重要情况、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采取以下形式报送、处理：

(一) 向中共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领导同志报送《政协大会

发言专报》；

（二）转送中共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一篇稿件内容涉及多个分管部门的，送主管部门；

（三）转化为提案；

（四）转化为《政协信息》；

（五）选编出版《国是建言》；

（六）在相关媒体上刊载。

第二十条 大会发言组对大会发言进行检索、归类、综合，根据稿件内容提出成果转化分类处理的建议。在整理过程中需遵守以下要求：

（一）所提意见建议应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对党和政府的决策具有参考价值；

（二）设置醒目的标题，行文精炼，直接反映问题和陈述意见；

（三）注明发言委员姓名和界别、职务，多位委员反映同一内容的，名字并列；

（四）已转作提案、政协信息或其他用途的篇目，不再重复整理。

第二十一条 对反映党和政府亟待解决、人民群众普遍要求改进的重大问题的发言，对推动工作有重要价值并具有较强的可行性的发言，可以作为重点大会发言，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进行转化。

第七章 大会发言工作机构

第二十二条 全国政协办公厅设立负责大会发言工作的专门

机构，承担大会发言的组织、遴选、编辑和闭会期间的各项经常性工作。全体会议之前四个月和常委会会议之前两个月成立大会发言组，会议期间在会议秘书处、会议召开之前在秘书长办公会议领导下负责大会发言工作。

第二十三条 大会发言组的职责

- (一) 起草大会发言工作实施方案；
- (二) 起草《关于政协大会发言事宜致委员的一封信》或征稿通知，将有关事项告知相关单位和参会委员，征集大会发言稿件；
- (三) 协调各民主党派中央和全国工商联、无党派人士、有关人民团体和政协专门委员会的大会发言；
- (四) 收阅和编辑大会发言材料；
- (五) 遴选大会口头发言，向会议秘书处或秘书长办公会议提出大会口头发言的建议名单，落实发言人；
- (六) 做好大会口头发言现场组织服务工作；
- (七) 配合会议有关工作机构，做好网络直播、新闻报道、民族语言文字翻译等工作；
- (八) 编辑大会发言材料总目录，及时提供大会发言的全套材料，供有关工作机构发布大会发言电子文档；
- (九) 承担大会发言成果转化工作；
- (十) 办理领导交办的其他有关事项。

第八章 附 则

第二十四条 本规则自秘书长会议通过之日起实行。由全国政协办公厅负责解释。

附件 2

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大会发言 参 考 选 题

说明：选题仅供参考，委员撰写大会发言稿件不限于此。欢迎委员自选角度、自拟题目撰写大会发言。近日，参考选题电子版将上传至全国政协互联网门户网站和全国政协委员移动履职平台，委员可在网上查询下载。

一、经济建设（49 个）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做好经济工作
2.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用好我国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
3. 坚持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
4.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5. 加快建设现代化市场经济体系
6. 建立公平开放透明的市场规则和法治化营商环境
7. 强化竞争政策的基础性地位
8. 继续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
9. 进一步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提振市场信心
10. 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

11. 加力提效积极财政政策，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
12. 改善货币政策传导机制
13. 巩固“三去一降一补”成果
14. 增强微观主体活力，发挥企业和企业家主观能动性
15. 提升产业链水平，培育和发展新的产业集群
16. 畅通国民经济循环，加快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市场体系
17. 强化实体经济吸引力和竞争力
18. 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增强制造业技术创新能力
19.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形成有效的创新激励机制
20. 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
21. 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
22. 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23. 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24. 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档升级
25. 继续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26.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统筹推进西部大开发、东北全面振兴、中部地区崛起、东部率先发展
27. 推动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等地区成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动力源
28. 高标准建设雄安新区
29. 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30. 推动城镇化发展

31. 加快国资国企改革，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
32. 支持民营企业发展，更好激发非公有制经济活力和创造力
33. 解决好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34. 以金融体系结构调整优化为重点深化金融体制改革
35. 完善金融基础设施，强化监管和服务能力
36. 大力发展普惠金融
37. 打造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
38. 构建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长效机制
39. 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40. 强化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41. 加强产学研一体化建设，解决重大“卡脖子”技术和产品问题
42. 健全地方税体系，规范政府举债融资机制
43. 深化“放管服”改革，切实转变政府职能
44. 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培育国际竞争新优势
45. 推动由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向规则等制度型开放转变
46. 放宽市场准入，全面实施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
47. 扩大进出口贸易
48. 推动共建“一带一路”
49. 推进中美经贸磋商

二、政治建设（24 个）

1.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地

见效

2. 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3. 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制体系
4. 坚定不移全面推进依法治国
5. 建设法治政府，推进依法行政
6. 加快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
7. 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8. 持续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构建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
9. 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培养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和宏大的人才队伍
10.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11. 坚持我国宗教的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12. 更好发挥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的重要作用
13. 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14. 支持和推动香港、澳门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15. 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积极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丰富和平统一实践

16. 积极推动两岸经济合作制度化，深化两岸融合发展，夯实和平统一基础

17. 深化两岸文化交流合作，实现同胞心灵契合，增进和平统一认同

18. 广泛凝聚侨心、侨力、侨智，团结动员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力量

19. 坚持和平、发展、合作、共赢，不断推动共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20. 全面加强政协系统党的建设

21. 推动人民政协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发挥好专门协商机构作用

22. 强化人民政协思想政治引领功能

23. 发挥好人民政协凝聚共识汇聚力量的作用

24. 加强政协委员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

三、文化建设（18 个）

1. 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

2. 增强文化自信，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

3. 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引导人们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

4. 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5.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6. 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7. 自觉肩负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

的使命任务

8. 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历史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
9. 提升文艺原创力，推动文艺创新
10. 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培育新型文化业态和文化消费模式
11.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
12. 加强农村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的标准化均等化建设
13. 加快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
14. 加快体育强国建设
15. 建立网络综合治理体系，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
16.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17. 推进大运河文化带建设
18. 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不断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 and 中华文化影响力

四、社会建设（22个）

1. 继续打好脱贫攻坚战，实现“两不愁三保障”
2. 做好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
3. 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4. 实施就业优先战略
5. 注重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鼓励创业带动就业
6. 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7. 完善学前教育体制机制，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

8. 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切实解决中小学生学习负担过重问题

9. 加快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

10. 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着力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

11. 加强乡村师资队伍建设

12. 创新人才评价机制，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

13. 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民吃得放心

14. 实施健康中国战略，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15. 大力推进药品供应保障制度建设

16. 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17.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

18. 建立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中央调剂制度，实现养老保险全国统筹

19. 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等制度，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

20. 发展残疾人事业，加强残疾康复服务

21. 加快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现代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

22. 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五、生态文明建设（12个）

1.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快构建生态文明体系，

建设美丽中国

2.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道路

3. 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计划，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4.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提高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科学性、有效性

5. 加大环保督查执法力度，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

6. 坚持政府主导与发挥市场作用相结合，完善资源环境价格机制和生态补偿机制

7. 构建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目标责任与考核评价体系

8. 系统构建全过程、多层级生态环境风险防范体系，维护生态环境安全

9. 建立统一的空间规划体系和协调有序的国土开发保护格局，严守生态保护红线

10. 加大重大项目科技攻关，开展重大生态环境问题对策性研究，提升环境治理能力水平

11. 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打造美丽乡村

12. 实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国家战略，推动和引导建立公平合理、合作共赢的全球气候治理体系

附件 3

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大会发言登记表

顺序号：

姓 名		界 别	
(×××代表×位或×单位)		组 别	
工作单位及主要职务			
会 议 驻 地		本人手机	
饭店房间号		本人电话	
党 派		秘书手机	
字 数		秘书电话	
发 言 题 目			
内 容 要 点			

注：以上栏目由委员填写

小组秘书		电话		手机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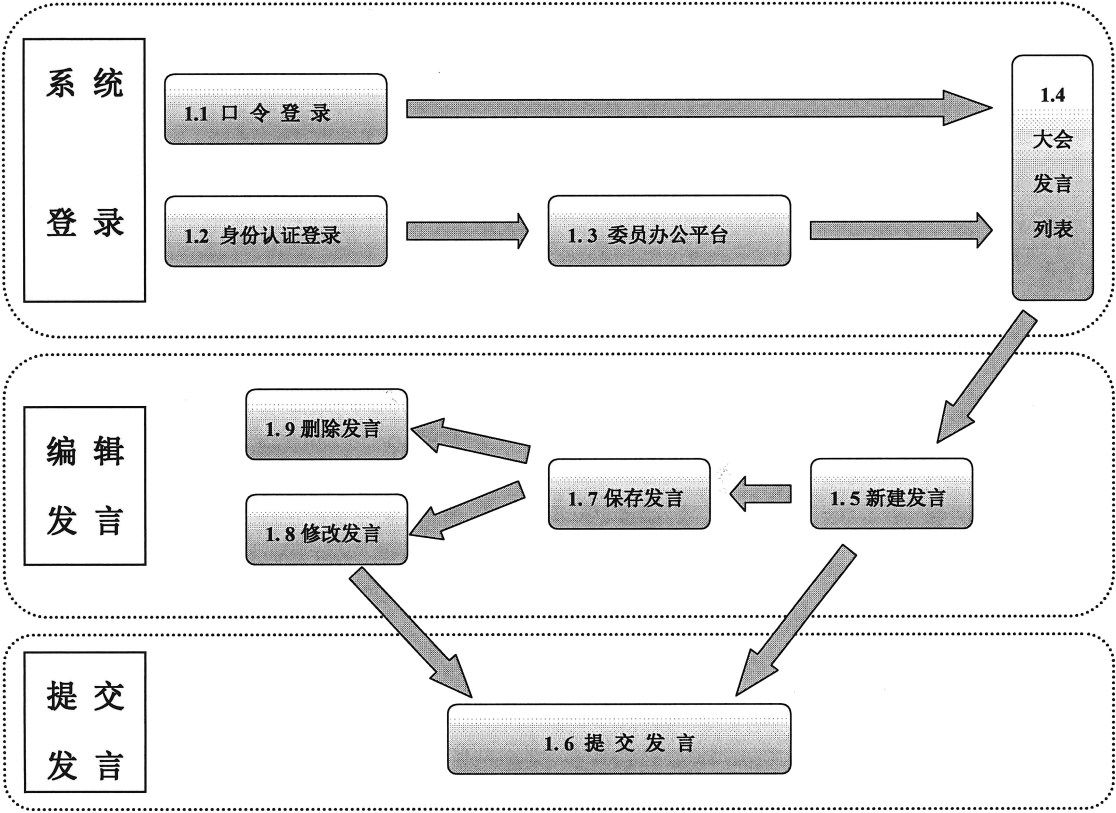
注：此表可复印

2019 年 1 月

附件 4

委员办公平台提交大会发言操作指南

一、用户使用流程图：



二、详细操作步骤：

1. 1 口令登录：

打开全国政协外网门户网站：<http://www.cppcc.gov.cn>
点击【大会发言提交】按钮，进入大会发言提交登录页面，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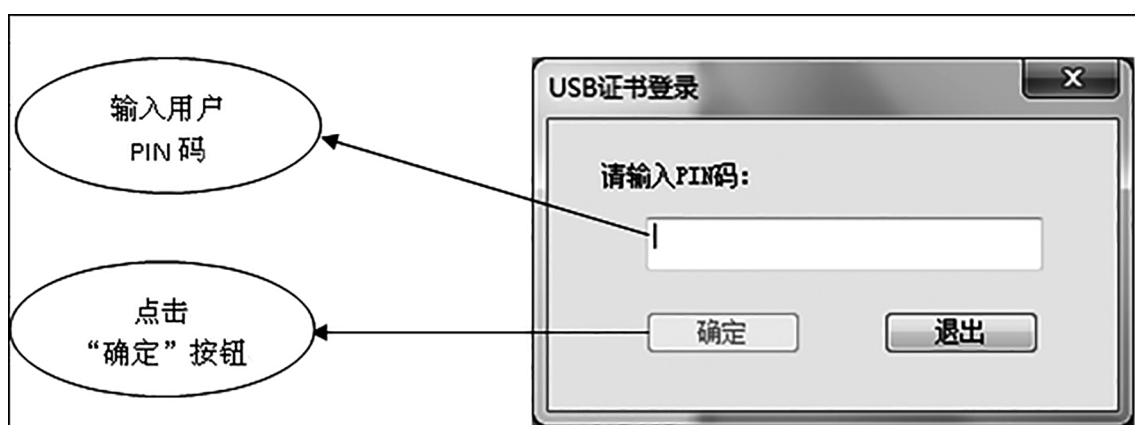
在登录页面录入委员姓名、委员证号（4 位数字，如果证件号不足 4 位，用 0 补齐，例如证件号码为“1”，登录系统时委员证号为“0001”）、密码（初始密码为“zx13j2cXXXX”，其中“XXXX”为委员证号）及验证码，点击【委员登录】按钮进入大会发言提交页面（见 1.4），进入系统后可自行修改默认密码。

1. 2 身份认证登录：

全国政协外网认证系统提供两种安全接入认证方式。第一种是通过统一发放的密钥（USB key）接入；第二种是通过用户名、密码及短信验证码认证方式接入。推荐使用密钥（USB key）认证登录。

（一）密钥（USB key）认证登录

将 USB key 插入电脑，待输入 PIN 码页面弹出，输入用户 PIN 码，点击“确定”按钮后自动登录【委员办公平台】系统。（初始 PIN 码见密码函）。



注意：

首次使用 USB key 时，需点击全国政协网站（<http://www.cppcc.gov.cn>）页面上方“Key 驱动下载”按钮，下载并安装驱动程序，待安装完成后再插入密钥。

（二）短信验证码认证登录

第一步：打开全国政协外网门户网站 www.cppcc.gov.cn，点击【委员办公平台】按钮。

第二步：输入用户名和密码后，点击【获取验证码】。收到验证码后，输入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委员办公平台】系统。

用户名和初始密码详见密码函。



1949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The National Committee of the Chinese People's Political Consultative Conference

中国政协网 www.cppcc.gov.cn

USB Key认证登录

请插入Key!

下载Key驱动

短信验证码认证登录

用户名:

密 码:

验证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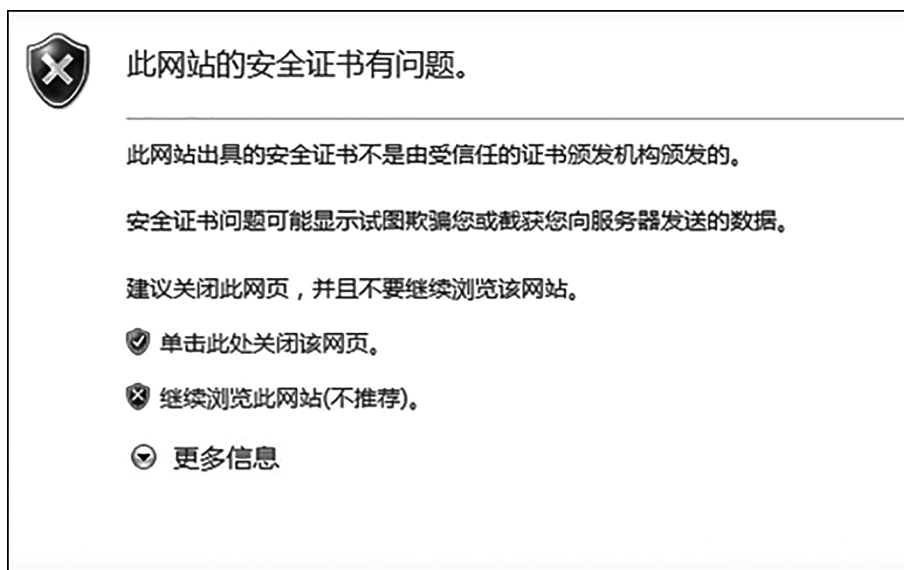
获取验证码

使用提示:

1、本系统提供两种认证方式，推荐使用USB Key认证登录方式。

版权所有：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注：登录过程中，如出现下图，请选择【继续浏览此网站（不推荐）】。



此网站的安全证书有问题。

此网站出具的安全证书不是由受信任的证书颁发机构颁发的。

安全证书问题可能显示试图欺骗您或截获您向服务器发送的数据。

建议关闭此网页，并且不要继续浏览该网站。

单击此处关闭该网页。

继续浏览此网站(不推荐)。

更多信息

1. 3 进入委员办公平台

通过 1. 2 两种方式之一可登录到【委员办公平台】：



委员办公平台使用服务热线：010 6619 3366

服务时间：日常工作日 早 8：30 至 17：30

大会期间 7 * 24 小时

1. 4 点击【大会发言提交】按钮进入大会发言提交页面



1. 5 点击【新增发言】按钮，进入创建发言信息界面

全国政协会议文件阅读系统

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大会发言登记表

大会发言提交截止时间:

姓 名: [下拉菜单] 界 别: 中国共产党

(×××代表×位或×单位) 组 别: 第一组中共

现工作单位及主要职务: [文本框]

所在地: [下拉菜单] 所属专委会: [下拉菜单]

会议驻地: 北京会议中心 本人手机: [文本框]

饭店房间号: [文本框] 本人电话: [文本框]

党派: 中共 秘书手机: [文本框]

字数: [文本框] 秘书电话: [文本框]

发言题目: [文本框]

内容要点(不超过200字): [文本框]

正文: [文本框] 浏览...

请点击“浏览”按钮选择存放发言正文的Word文件

注: 1.以上栏目由委员填写; 2.集体口头发言委员

点击【提交】按钮, 将发言提交到大会发言组

添加联名入

联名入	单位	界别	组别	党派	饭店	本人手机	本人电话	功能
[空行]								

保存 提交 返回

录入字数、题目、本人或秘书电话/手机、内容要点等信息后, 点击 **浏览...** 按钮进入“选择文件”窗口选择要提交的发言文件。录入基本信息后可点击 **添加联名入** 按钮添加联名信息, 在系统中可直接录入联名人的相关信息或点击 **选择** 按钮进入委员列表进行选择

可录入委员姓名或组别点击 **查询** 按钮, 缩小委员范围, 点击 **选择** 按钮选中要联名的委员后, 点击 **确定** 按钮可添加一条联名信息, 点击 **确定并返回** 按钮完成联名信息的添加并返回信息界面。

1. 6 提交发言

在发言信息界面点击  按钮将发言信息提交到管理端，提交成功后将出现提示页面



1. 7 发言信息未提交时，在发言信息页面点击  按钮将发言信息保存为草稿。

1. 8 发言信息未提交时，在列表页面中点击  按钮，可对发言信息进行修改。

1. 9 发言信息未提交时，在列表页面中点击  按钮，可对发言信息进行删除。